

证券代码：836956

证券简称：金广恒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、 联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为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申请不超过 4,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期限 1 年。以上授信最终以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期限为准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培勇、邵小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同时，为了保证该银行授信的达成，公司拟以位于江宁区淳化街道工业集中区（面积 13,589.43 平方米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（宁江国用（2016）第 34755 号），以及位于该宗土地上的厂房（面积 13,415.97 平方米）作为抵押担保及三项专利权作为质押担保，拟质押的专利如下：

序号	专利名称	专利类型	专利号
1	一种湿式静电除尘器供水系统	实用新型	ZL201620909134.X
2	一种静电除尘器阴极针	实用新型	ZL201620903642.7
3	一种湿式静电除尘脱硫塔	实用新型	ZL201620908303.8

#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、关联担保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于培勇、邵小婷、邵小洁、于泳梅、蒯波回避表决，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自然人

姓名：于培勇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环路2号岸芷汀兰花园1栋B-801

### 2. 自然人

姓名：邵小婷

住所：南京秦淮区胡家花园2-1号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邵小婷持有公司46.96%的股份，为公司控股股东；于培勇为公司董事长，持有公司28.18%的股份，于培勇、邵小婷为夫妻关系，合计持有公司75.14%的股份，两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。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2018年度生产经营活动需要，为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江支行申请不超过4,500万元的授信额度，期限1年。以上授信最终以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期限为准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于培勇、邵小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同时，为了保证该银行授信的达成，公司拟以位于江宁区淳化街道工业集中区（面积13,589.43平方米）的建设用地使用权（宁江国用（2016）第34755号），

以及位于该宗土地上的厂房（面积 13,415.97 平方米）作为抵押担保及三项专利权作为质押担保。

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为保证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，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稳步有序推进，满足公司运行过程中的资金需求，特进行此次关联交易。

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将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，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决议》

金广恒环保技术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20 日